

北京同创九鼎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公司控股股东同创九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 7 亿股（其中 4.7 亿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，2.3 亿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，合计占本公司股份总额的 17.18%）质押给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，为其与公司签订的《借款合同》提供质押担保，借款金额为 5.32 亿元，借款期限为 3 年。本次关联交易为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（二）关联方关系概述

公司控股股东为本公司的借款提供担保，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。

（三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该担保事项已经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通过，并已按《公司章程》规定执行了回避表决制度。

（四）本次关联交易无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（一）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名称：同创九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

住所：拉萨市达孜县工业园

法定代表人：吴刚

（二）关联关系

关联方为公司的控股股东

三、关联交易主要内容

公司控股股东同创九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 7 亿股（其中 4.7 亿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，2.3 亿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，合计占本公司股份总额的 17.18%）质押给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，为其与公司签订的《借款合同》提供质押担保，借款金额为 5.32 亿元，借款期限为 3 年。本次关联交易为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四、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控股股东为公司的对外借款提供质押担保，有助于为公司的业务发展提供资金，此担保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北京同创九鼎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同创九鼎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4 年 12 月 2 日